

##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2023 年 11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

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1月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3年11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段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溧阳市天目湖大道100号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黄金坪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4)人
1.01	选举陈晓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吴建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钟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2.01	选举刘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丁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远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 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王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徐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以上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

3、上述提案 1.00 选举非独立董事 4 名、提案 2.00 选举独立董事 3 名、提案 3.00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特别提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6 日、2023 年 11 月 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 2023 年 11 月 7 日 16: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江苏省溧阳市天目湖大道 100 号）。

####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莉

联系电话：0519-87983616

传真：0519-87982668-9999

邮箱：[stock@ankura.com.cn](mailto:stock@ankura.com.cn)

通讯地址：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江苏省溧阳市天目湖大道 100 号）

邮编：213300

2、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件一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 名称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编	
是否本人参 加		备注	

附件二

##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 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陈晓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春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吴建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钟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刘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丁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远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 人	选举票数
3.01	选举王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徐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注：1、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

2、上述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填报选举票数，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做弃权票处理。

附件三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617”，投票简称为“安靠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2)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编码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编码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提案编码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3年11月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